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2

##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前次计提（含转回）各项减值准备 9,336.73 万元的基础上，新增计提（含转回）各项减值准备 7,844.25 万元，总计 17,180.98 万元（经审计），影响 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12,163.65 万元（经审计）。

2、本次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已经年审会计师审计与评估机构测试，并出具了相关评估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公司对各项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商誉、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它应收款、存货等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经公司初步测试，2022 年度公司预计计提商誉减值 2,491.50 万元，信用减值 7,064.00 万元，总存货跌价准备-218.78 万元，总计计提（含转回）9,336.73 万元，该数据为

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年审会计师审计，并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披露临时公告《关于 2022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临时公告 2023-008）。

公司受 2023 年一季度市场环境影 响，经济增长情况低于预期，基于市场环境的严峻形势，公司以更为审慎的专业判断，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充分沟通，经对各项减值进行谨慎性评估，在前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批通过的计提减值准备数额的基础上，新增计提商誉减值 396.63 万元，信用减值-27.87 元，存货跌价 7,475.50 元，总计计提减值损失 17,180.98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计提减值金额（转回以“-”号填列）
商誉减值	2,888.13
信用减值	7,036.13
存货跌价	7,256.72
合计	17,180.98

##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 （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 1、减值商誉的形成

2018 年 7 月，公司收购江苏瑞利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利丰新能源”）70%的股权，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瑞利丰新能源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0,672.65 万元，计入商誉。

公司每年年末均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均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 2、计提商誉减值的原因

报告期内瑞利丰新能源控股的生产主体张家港迪克汽车化学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克化学”），因交通运输行业受到冲击，产业上下游企业的采购、生产、经营等方面受到影响，业绩有所下滑。2022 年瑞利丰新能源营业收入为 29,960.7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140.05 万元,与较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48.32%,与预期相比差异较大,且 2023 年一季度业绩情况暂无回升迹象。公司经营管理层对瑞利丰新能源未来经营情况进行分析预测后,判断公司因收购瑞利丰新能源股权而形成的商誉减值风险增加。经审计机构与评估机构的审计和评估后,在前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491.50 万元的基础上,新增计提 396.63 万元,最终确定计提商誉减值的具体金额为 2,888.13 万元。

### 3、商誉减值的测试概况

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收购瑞利丰新能源股权而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聘请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和审计机构进行测试,出具了中天和评字[2023]90054 号评估报告。

根据本次评估的资产特性、评估目的及《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评估的选用的价值类型为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等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者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孰高者。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具体评估,是以评估对象经审计的企业财务报表为基础,采用收益法,选取的现金流量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具体为息税前利润(EBIT),按照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获得相关资产负债的价值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具体评估,以评估对象经审计的企业财务报表为基础,通过获得相关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再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为可收回金额。

截至评估基准日,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江苏瑞利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结论为 65,900.00 万元。

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合并报表中已确认的收购瑞利丰新能源股权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 2,888.13 万元,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公司因收购瑞利丰新能源股权所形成的商誉剩余账面价值为 17,784.52 万元。

## (二) 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 1、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依据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减值损失。

## 2、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具体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含转回）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85.61	-25.22		60.3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307.43	6849.78	2.29	12154.9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23.66	211.57		435.23
合计	5,616.70	7,036.13	2.29	12650.54

### （三）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因受 2023 年一季度市场环境的影响，公司磷酸铁锂产品的主要原材料碳酸锂价格持续下跌，出现了较大幅度的波动，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截至 2022 年末的存货在前次计提（含转回）的存货跌价准备-218.78 万元的基础上，新增计提 7,475.50 万元。

#### 2、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含转回）	期末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493.03	7,256.72	7,749.75
商誉减值准备	23.32	2,888.13	2,911.45

合计	516.35	10,144.85	10,661.20
----	--------	-----------	-----------

### 三、本次计提减值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批通过的计提减值准备数额，加上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计提减值准备数额，总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共计 17,180.98 万元，全额计入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影响 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12,163.65 万元（经审计）

###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前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上，采取更审慎的态度，计提的理由是充分、全面而审慎的，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 五、专项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前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上，新增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前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上，新增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过认真审核，我们认为本次在前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上，新增本次计提

减值准备，是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的，体现了公司会计政策的谨慎性，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